

## 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、手机短信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九人，实到董事成卫、程利民、石丹、庞庆平、韩书谟、徐光辉、吕文栋、吴翊、何平林九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**一、会议以九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：**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**二、会议以九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：**

议案一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决定召集、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31 日